

股票代码：600305 股票简称：恒顺醋业 公告编号：临 2017-033

江苏恒顺醋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归还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江苏恒顺醋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6年10月12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的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总额为人民币6000万元，其中：“10万吨高端醋产品灌装生产线建设项目”人民币6000万元，使用期限为董事会审议批准该议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到期归还到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具体内容详见2016年10月13日刊登在《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江苏恒顺醋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16-030）。

上述事项，公司实际使用了“10万吨高端醋产品灌装生产线建设项目”的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5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截止 2017 年 10 月 11 日，公司已将实际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10 万吨高端醋产品灌装生产线建设项目”人民币 5000 万元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公司已将上述募集资金归还情况通知了保荐机构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保荐代表人。

特此公告！

江苏恒顺醋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十月十二日